

(9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佳木斯大学的专业认证维修工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专业认证维修工程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黑龙江泽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60.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9.4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黑龙江泽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10月22日



小微企业查询

小微企业名录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 > 详情

基本信息			
企业名称:	黑龙江泽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	91230800MA1CAL5B3X
企业类型: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	成立日期:	2020年10月27日
注册资本:	1200万人民币	登记机关:	佳木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所属门类:	建筑业	行业:	住宅房地产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73%

交易执行系统 JLZC202133 第(1)包 2021-10-21 10:18:16

黑龙江泽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-10-21 10:18:16